

衆

家

老

閣

黃

金

榮

（十）

章君毅

武士英威裝亮相記

三月三十一日，應桂馨涉嫌主謀行刺宋教仁



案，第二次開庭，地點仍在會審公堂。審判官有英國副領事康氏，上海地方審判廳長黃涵之，和會審公堂的關炯之，人稱關老爺，通譯楊潤之，也和三大法官並肩坐在堂上。

預定

下午兩點半鐘開庭，可是大自鳴鐘剛剛敲過一點，便已有大批的旁聽者絡繹而來，兩點鐘不到，旁聽者為數已

達五六百人，接踵而來者無法估計。原定的會審公堂最多只能容納二三十人旁聽，於是卜羅斯下令西探擎槍把守大門，不許「閑人」出入。

旁聽者擠擠搢搢，人語喧嘩，有人聽說審訊處改在樓下的大公堂，大家爭先恐後，擁在大公堂的四週。當時有西探腰佩手槍，印捕肩荷馬槍，都在大公堂附近來往逡巡，維持秩序。

兩點鐘，人人都在鵝候應桂馨登場，忽然來了幾名公役，把大公堂裏律師座位桌椅一一抬出，逕往樓上而走。這時，有人弄明白了緣故，於是高聲喊叫：

『是在樓上審啊！』

接下來是秩序大亂，旁聽者紛紛奪門而出，尋梯登樓，可是樓上每一條通道都有英國巡捕把守。

旁聽者遙見公堂，可望而不可即。直到兩點三刻開審，旁聽者大聲鼓噪，西探頭目阿姆斯脫郎不得已，放了百多個人上去，於是又是一片紊亂，公堂窗口的玻璃，都被擠破了好幾塊。

遜清末年出任湖廣總督時的袁世凱，他在民國元年當選臨時總統後，令國務總理趙秉鈞賄買凶手，刺殺宋教仁於上海北火車站。

當時，被阻在樓下等候審訊消息的，居然多達兩千餘人。上海會審公堂從來不曾這麼熱鬧，也從來不曾這麼緊張，應桂馨在上海的徒衆不少，他們多半無知無識，粗鹵橫暴，誰也料不準將會發生什麼事情。

英國領事鑒於應桂馨素性狡猾，必須將羈押在法捕房的武士英捉來，和他當面對質。他和法國領事商量，法國領事表示同意。黃金榮說這個犯人太要緊了，說不定袁世凱、趙秉鈞或應桂馨，都會派人來伺機將他刺死加以滅口。所以那一天法租界爲『武士英起解』，便衣密佈，如臨大敵，由黃金榮和四名西捕坐一輛汽車，負責押送。他們是在下午兩點一刻出發的。武士英在得了一千塊的血腥錢後他已經買了一些西裝和袍褂。當日他爲了要在公衆面前『亮相』，特地換一襲灰羊皮袍，元色對襟花緞馬褂，頭戴狐皮便帽，他搖搖擺擺的從囚室裏走出來，窮極無聊被人收買的兇手，倒像是位闊佬紳士了。不過掃興得很，他剛出門，便由兩名西捕，一左一右，用兩副手鐐，把他牢牢的銬住。

坐在汽車上面，武士英左顧右盼，非常得意，當他越過人牆，被押到會審公堂樓上時，他還沾沾自喜的告訴人家說：

『一輩子沒有坐過汽車，今天因爲犯案開了洋葷，倒是挺開心的。』

可是，化了這麼大的氣力，安排好的會審公堂大審，其結果竟被應桂馨聘來的洋律師艾立司，巧妙的以搜集證據，時間不及，和公堂內外旁聽者太多，秩序不佳，可能影響審判等兩大原因

，請求堂上改期研訊。而堂上的英國副領事和關炯之（會審公堂），居然也就俯允所請；這一來不僅使主控的律師大爲驚異，而且令所有關心本案的人，極感憤怒焦急。因爲他們知道，應桂馨這一次施出儘量拖延的辦法，準定是北平與上海之間，有什麼重大的陰謀在暗中進行。

牽涉出袁世凱來

於是，所有在上海的國民黨人士，和租界裏面相關的華人，包括黃金榮在內，一面施用與論的壓力，一面多方聯絡奔走，乃使第三次庭訊，得以順利的如期舉行。那一回，應桂馨和武士英當面對質，武士英見了應桂馨，似乎有點忸怩、畏懼，他企圖推翻前次被捕時在黃金榮面前所作的供詞，一會兒說他祇跟應桂馨見過一面，一會兒又虛構出一個叫『陳玉生』的人來，說是陳玉生指導他如何行刺宋教仁的。主控律師於是一一加以駁斥，最後，法捕房方面請求公開黃金榮他們搜應宅時所獲的證據，那裏面赫然有趙秉鈞和洪述祖往來的密電碼，以及洪述祖指使應桂馨行刺的電報與信件，證據確鑿，昭昭在人耳目，應桂馨和他們所聘請的四位外國律師，至此已無法再狡辯，於是全案真相大白，應桂馨在會審公堂上俯首認罪，他說：

『確是因爲袁世凱畏懼宋教仁北上出席國會，深恐對他有所不利，所以由國務總理趙秉鈞，授命洪述祖指使本人，賄買兇手行刺是實。』

當日，案情公諸於世，袁世凱以堂堂臨時大總統，竟然授命國務總理，收買兇手，行刺國民

黨代理事長，於是國際輿論譁然，全國同胞，一致表示嫌惡憤恨。稍後，討伐袁世凱的第二次革命，開始在南方各地展開。

于右任在上海所主持的民立報館，當其駐北平記者獲悉宋教仁案這一驚人發展後，翌日上午，便到內務部去訪問被應桂馨牽了出來的洪述祖。可是洪述祖早已知道自己『東窗事發』，絕難容於國人，即使在袁世凱勢力範圍圈裏，他也不敢勾留。那天一大清早，他便托詞身上長瘡，要到天津去治療，其實他是帶了家眷，細載所有的衣物行李，席捲而去。民立報記者由內務部再往洪家去找他時，發現那幢華麗的房子裏，只剩下兩個傭人看門。

民立報記者再趕回內務部，通知他們，宋案要犯洪述祖，已經全家潛逃，內務部迫於無奈，只好由警察總監下令，派五名警探趕到天津。但是當他們抵達天津時，洪述祖獨自一人，早就坐上了津浦路火車，潛往青島。

袁世凱和趙秉鈞，一面縱使洪述祖逃走，一面裝模作樣，命令天津道將洪述祖留在天津的家眷扣留。派密探多人，到青島去『搜捕』，此外，再由國務院通電各省，『嚴行緝拿』。

洪述祖是江蘇武進人，他指使應桂馨行刺宋教仁的消息揭佈，他的同鄉『一羣武進公民』，上書北平政府，直指洪述祖是『吾鄉敗類』，說他『一見囚於臺灣，再見逃於平壤，三則賄賂滄汀，鄉人士數年前曾傳檄聲討，洪不敢家居。』他們又說：『民國人才搜羅及此，至堪浩嘆。』應請內務長自行檢舉，無論案情若何，將洪解

職歸案，以成定讞，倘果能開誠佈公，尙足以收拾人心，維持國是。」這是當時民意，對於宋教仁被刺案的一般反應。

洪述祖成了八方矚目，人人皆欲得而甘心的人了。他這個人，究竟壞到什麼程度呢？黃金榮說：洪述祖字蔭之，當年五十歲，他是江南名士，洪亮吉的嫡裔，爲人陰險狠毒，貪婪專橫，但是交際手腕極爲靈活，是個標準的無恥小政客。他在臺灣盜竊軍火，私通外國，被劉銘傳捕獲綁赴法場砍頭，却由他的朋友，苦苦哀求，救了下来，改判充軍。十年後遇赦回家，又去走岑春煊的路線，到漢口當過清丈局坐辦，他竟勾通洋人，盜印地契，釀成國際交涉。張之洞時任湖廣總督，又要砍他的腦袋，由趙鳳昌說情，救了他的性命，於是他潛往上海，專做代購軍裝機器的買賣，不數年間便發了大財。後被李伯行派他當安徽鐵道局的坐辦，因爲招搖撞騙而被逐，再跑到天津，捐了個候補道，居然勾引外國人，私借洋款，盜賣礦山，被軍機大臣陳夔龍參革，永不敘用。他在滿清時代做了多年的官，犯過無數罪條，所獲的考語是：『大膽妄爲』。

民國以後，袁世凱當第二任臨時大總統，洪述祖立刻成爲北政府炙手可熱的紅人，因爲他和袁世凱是『雙重親家』，袁世凱的五姨太是洪述祖的妹妹，最後收的十五姨太，芳名翠媛，居然又是他的姪女。有這兩條內線關係，唐紹儀組織內閣，袁世凱竟想發表他爲祕書長，後來因爲有人批評他不正派，反對聲浪高漲，袁世凱才把他安排在内務部長趙秉鈞的手下當祕書。民國元年九

月廿五日，趙秉鈞升任國務總理，他仍然替趙秉鈞掌管機要。

趙秉鈞號智庵，他是袁世凱的心腹、智囊、政治方面的第一員大將，然而他却是一個孤兒，連姓名籍貫一概都是後來僞造。小時候他在河南臨汝一家富戶當書僮，長大了他就一直追隨袁世凱，由典史、同知、巡警道，爬到民政部侍郎，尙書，滿清小朝廷宣告遜位，便是趙秉鈞天天進宮去逼出來的。民國後洪述祖跟着趙秉鈞，兩人臭味相投，如魚得水，短短一年不到，他們便上下其手，在北平電車公司成立，通運公司包運倉米，和屢次的小借款案中，撈了不少的非分之財。

民國元年應桂馨潛返上海，利用租界爲掩護，大張旗鼓，組織祕密公司，專爲日本浪人來往，代替東北馬賊和長江鹽梟，購買軍火。同時他宣稱組織了一個『暗殺隊』，專門寫信恫嚇國民黨的當道諸公，在他純粹是爲了遮醜與報復，但是看在袁世凱趙秉鈞的眼裏，却以爲這一個地痞大可利用。於是洪述祖祕密南來，在上海住了四個禮拜，和他傾心結交，然後把他帶到北平，謁見袁大總統，給他一個空頭『稽查長』的官銜，負責長江一帶的『偵探』，先發『開辦費』五萬元，每月薪俸一千大洋。

毀宋酬勳真象大白

經過將近半個月的交涉，英法租界當局同意將『宋案』移轉上海檢查廳審理。四月十六日，程德全和江蘇民政長應德闓，雙雙從南京趕到上海，會上海檢察廳廳長陳英，當天就在上海交涉

使署，親自檢查應桂馨和武士英移交給上海檢察廳監守。

在應桂馨、武士英雙雙落網，上海地方法院還沒有對趙秉鈞發出拘票以前，北平政府，手忙腳亂。趙秉鈞做賊心虛，欲蓋彌彰，他曾一再當着衆人向袁世凱訴苦說：

『我本來不想幹這個國務總理的，是總統再三的相挽，只好出來勉爲其難。可是到職以後，日夜辛勞，現在頭髮也白了，牙齒都掉啦。我這樣辛苦，還是不別人的諒解，居然連宋教仁被刺的案子，有人還疑心是我主使呢，我憑什麼要受這樣大的冤枉？總統，你讓我辭職到上海去，我要和那個兇手當面對質！』

可是，等程德全他們即將公佈宋案罪證的消息，傳到北平，趙秉鈞就絕口不提這些話了。他不但提，甚至又採取了『非常』的手段，上海地方法院宣佈四月二十五日正式開庭，審理應桂馨、武士英行兇殺人案。就在頭一天的晚上，拘押在中國監獄的武士英，竟會突如其來的吃紅頭硫磺火柴『自殺』，事後查悉，那些致命的火柴頭，是有人逼他吃下去的。

黃金榮每次談到這件事情時，都是無限懊恨，十分感慨，那麼許多人，化費幾許時間心力的收穫，在一夜間付之東流。同時，這次突變的發生，使中國人全都感到面子上黯然無光。

武士英一死，趙秉鈞也就用不着再辭職南下，跑來和兇手對什麼質了！他一直拖到五月一日，方始在國內外與論交加攻擊之下，以病爲由，呈請辭職。袁世凱還在惺惺作態，准給病假十

五天，國務總理一職，特任陸軍總長段祺瑞代理。

所謂的宋教仁獻靈

趁此機會，袁世凱意圖一手掩盡天下耳目，又來狡賴，他誣指武士英是被陳英士毒殺以滅口的，而應桂馨在獄中則『日夜防護，以巨金賄典獄者，每食必與人共座，俟人先嚼，然後下箸，否則不食，其危險之狀已可想見……』他居然忘了前此他曾誣贖陳英士『以廿餘萬之巨款賄通法公堂，將供詞全部抽改』了。

事實上呢，武士英被毒斃後，應桂馨在監獄裏過得十分寫意，他的鴉片烟癮很重，起先他是買通獄卒，暗中私運他家送來的一疊疊手帕，每一張手帕都塗染了鴉片烟漿，他便這麼將就着吸食。武士英死了，他心知獄犯駭怕他也來個暴卒，那樣宋教仁案即將死無對證，不了了之。因此，他趁機要挾，要豐美菜餚，要讓他在牢監裏開燈抽鴉片，獄方拿他無可奈何，只好一一照辦。

武士英死得蹊蹺，益發引起國人的公憤，袁世凱的陰險毒辣，竟能謀害他的功狗於數千里外，使得公開審判被迫為之延期。於是，程德全、應德闓乃在四月廿六日，聯名發表通電，並將宋教仁案的鐵證，全部予以製版，發交各報社揭載。

這些來往函電的公佈，不但明白指出刺宋案的罪犯，而且揭示了這一驚人案件的秘密進行歷程，函電中大多數是黃金榮從應桂馨家查抄出來的原件——

民國二年一月十四日，趙秉鈞致函應桂馨，略謂『密碼送請檢收，嗣後來電逕寄國務院可也。（外附密碼一本，上註國務院應密及年月日字樣。）』

民國二年二月二日，洪述祖函應桂馨：弟（指應桂馨）須於事前逕電老趙（指趙秉鈞），索一數目。

二月四日，洪又寫信給應桂馨，他說：多電到趙處，即交兄（洪述祖）手，面呈總統（袁世凱），閱後頗喜，說弟（應桂馨）甚有本領，既有把握，望即進行。

三月十三日，洪述祖打給應桂馨的電報：『毀宋（教仁）酬勳位，相度機宜，妥籌辦理。』

三月廿一日，即宋教仁被刺的第二天，應桂馨拍密電向洪述祖報告：『匪魁（指宋）已滅，我軍無一傷亡。』

從這些電報裏可見，應桂馨和洪述祖是暗殺案的主兇，國務院是教唆暗殺的大本營，國務總理是主謀行兇的殺人犯，連袁世凱都是更高一層的主使者。宋教仁被刺案的相關人犯，等於已經一一呼之而出，真相大白了。

四月底，德國派駐青島的膠州總督，查到洪述祖匿居青島的地址，他激於義憤，曉得他是主使暗殺宋教仁先生的同謀犯，將他逮獲，予以扣押。可是這時袁世凱的面皮早已撕破了，他公然派內務部次長言敦源到青島交涉，要求引渡，德國人礙於國際公法，只好交出洪述祖，於是他又逍遙自在了。

五月八日，在國民黨人士和江蘇都督程德全

的敦促之下，上海檢察廳歷一聲，公開宣佈發出拘票，拘拿現任的國務總理趙秉鈞。

袁世凱和趙秉鈞奸謀盡洩，受盡國人的罵詈，輿論的撻伐，他們焦頭爛額，老羞成怒，不惜公然造謠，以資『對抗』，居然無中生有，宣佈在北平也破獲了一個暗殺組織『血光團』，而團長便是開國元勳國民黨要人黃興。袁世凱御用的『北京國報』標出特號大字的『傳人造反』，更進一步誣指湖北季雨霖的叛逆案是黃興所『主使』，國民黨系的報紙忍無可忍，於是也用大字標題直指袁世凱『總統殺人』。

宋教仁先生遇刺的時候，國父孫中山先生正在日本，他接獲噩耗，在三月二十五日即趕回上海，主持國民黨黨務，並且順應全國國民的要求，對陰謀竊國的袁世凱加以討伐，轟轟烈烈的二次革命，自五月二十八日國民黨人士襲擊上海製造局為起始，袁世凱和國民黨既以兵戎相見，袁的猙獰面目漸次顯現，那幾個東逃西竄的刺宋案兇手，也就一一的露了臉。

黃金榮是深信『天理昭彰，報應不爽』的人，所以他對黃起予常常提起刺宋案那幾個主使人和兇手的悲慘下場，用以警惕別人。當然，對於他當年追隨國民黨人士，會同偵破舉國矚目的宋案，起先獲得輝煌勝利，繼而遭受重大打擊的那一段不愉快回憶，應桂馨他們後來一個個的不得善終，『惡有惡報』，自也給予黃金榮不少的安慰。

七月廿五日，應桂馨公然逃獄，事先，他化了大量的金錢，賄買『典獄者』，同時並指使他

的一批手下，裏應外合，居然劫獄成功，讓他逃了出來。他越獄後，便直接逃往青島，住在租界裏面，隱名埋姓平時很少出門。當然更無復當年的豪情勝慨了。

趙秉鈞的病假期滿，袁世凱調他當直隸總督，此人不愧諳厚黑之學，儘管國內外輿論把他罵得狗血淋頭，他仍『笑罵由他，好官我自爲之』。不過由於宋案的披露，他和袁世凱之間的親密關係漸生裂痕，兩個人內心裏互相怨恨，只是不曾形諸表面而已。

趙秉鈞當直隸總督的時候，洪述祖在青島九水，利用他的造孽錢，建了一幢美侖美奐的別墅，他成爲青島市上很瀾氣的寓公之一。

螳螂捕蟬黃雀在後

應桂馨逃到青島，二次革命已近尾聲，他儼然以袁氏王朝的功臣自居，兩次公開發表請求『平反冤獄』的通電，後來看看袁世凱毫無反應，他便在十月二十日跑到北平，住在李鐵拐斜街同和旅館。還不會去見袁世凱，先找到了他在上海的舊相好。胡翥雲也到北平來了，她正在櫻桃街松翠班妓院搭班哩，兩個人又像先前一樣的打得火熱。

幾次請見袁大總統，都碰了壁，應桂馨便直接寫信給他，請求履踐『毀宋酬勛』的諾言，他要索『勛二位』，現大洋五十萬元。袁世凱叫人向他示意，給一筆路費，早日離京行不行？應桂馨派頭大得很，他說不可以，堅持要照他所開的條件。來人警告他：『袁大總統不是好惹的，你

莫在太歲頭上動土啊！』應桂馨聽了，放聲大笑，他十分倜儻的回答：

『你們把我姓應的當做什麼人？難道我應桂馨便是好惹的嗎？』

過不了幾天，一個月黑風高的冬日晚上，四名彪形大漢，說是他們奉派前來搜查煙土，翻牆進了胡翥雲的班子。應桂馨經常都在妓院睡，這夜恰好不在。

深夜時分應桂馨回到松翠班，翥雲把方才驚險的一幕告訴了他。

應桂馨聽明白了，這才曉得自己的處境多麼危險，他嚇得一大清早便乘快車回天津，不敢再在北平停留。但是螳螂捕蟬，黃雀在後，袁世凱的特務是何等的厲害，他們早就牢牢把握了他的行蹤。應桂馨坐在頭等車廂裏，車輪正在轟隆轟隆的響，忽然從門外閃進來一條大漢，手一揚，砰的便是一鎗，翌晨車抵天津車站，車役方始發現，應桂馨已經成爲一具屍首。

奉袁世凱之命，行刺應桂馨的是北平執法處偵探長郝占一，擔任巡風的是偵探王雙喜。郝占一是袁世凱的親信侍衛，自從幹了這件差使，袁世凱對他寵信有加。可是到了民國三年六月二十日，袁世凱命陸建章署理陝西督軍，他派郝占一去做法官，博個前程。郝占一與冲冲的由北平趕赴西安報到，却不料陸建章早已奉到袁世凱的密令，他一抵達，便被陸建章派人將他執行槍決。而陸建章自己，則於民國七年六月十四日，天津被徐樹錚槍斃。徐樹錚呢，他在民國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被馮玉祥捕殺於廊房，然後是馮玉祥在

抗戰勝利以後，在蘇聯黑海給俄國人活活燒死。

郝占一解決應桂馨時，奉派擔任助手的小偵探王雙喜，在北平一家小旅館裏住着，輾轉聽說陝西都督陸建章槍斃了郝占一，鬼死狐悲，驚駭萬狀，於是他便這樣發了瘋，大呼小叫，就地亂滾，忽而狂喊宋教仁在監他，忽而又嚷應桂馨拎着腦袋說：『還我命來！』不幾天，他便癲狂而卒。

承上啓下，負責聯絡佈置的洪述祖，他是個難甘寂寞，不安本份的人，在青島享了四年的福。民國六年他又靜極思動，自投天羅地網，他化名爲張峻安，潛回上海做生意，宋教仁的哲嗣宋振呂，和宋氏生前秘書劉白得到了消息，查訪追蹤。有一天，洪述祖由於債務糾紛，被一個德國人扭送巡捕房，他當場還錢，逃出捕房外，劉白和宋振呂早已等好，上前一把握住，親手將他逮捕，解送上海地方法院，復由上海地院移解北平高等法院，罪證俱在，無從狡賴，洪述祖乃以主使殺人罪，二審被判處絞刑。

民國八年四月五日，北平高等法院剛從英國買來一批絞首刑具，洪述祖算是「開頭刀」，新機發礮，劊子手不知怎的用力過猛，將洪述祖的一顆頭給絞斷下來。於是，國內同胞拍手稱快，『宋教仁顯靈』的傳說不脛而走，因爲所有加害於他的人，不論敗露或就戮，個個都死得那麼奇特與悲慘。

洪述祖的頂頭上司趙秉鈞，比洪述祖還要早死三年，應桂馨被郝占一暗殺於京津路火車上，趙秉鈞正在當直隸督軍，督軍衙門就在天津。神祕暗殺案發生，只有他肚皮裏有數。他以爲袁世

凱和他還是早先無話不談的老交情，為應桂馨的被害，他曾當面責問過袁世凱，而且自此以後，常常翻來覆去的這麼說：

「以後誰還敢給你袁大總統辦事啊！」

這句話又引起了袁世凱的殺機，民國三年三月二十七日，距離應桂馨之死不到一個月，趙秉鈞在天津督軍衙門宴客，客人全都好好兒的偏偏只有他這個主人，當場中毒，七竅流血而死。袁世凱送他塊匾，文曰：「悽懷良佐」。

宋教仁殉難以後，袁世凱當他的大總統，地位日趨穩固，可是從此他一直沒有好日子過，由民國二年二次革命開始，年年大動刀兵，使他那支北洋勁旅南征北討，疲於奔命。後來他竟想升格為洪憲皇帝，鬧了無數的醜劇，末後仍是受盡唾罵，衆叛親離。民國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護國軍自雲南起義，各省羣起響應，袁世凱兵敗如山倒，拖到五年六月六日，這一代梟雄，終於羞憤成疾，病死在新華宮裏。

國父孫中山先生輓宋教仁聯：「作民權保障，誰非後死者；為憲法流血，公乃第一人。」黃起子兒時曾陪侍他的祖父黃金榮，幾度去到宋教仁的墓園展拜。宋教仁的墓地在上海閘北，額曰「宋園」，地點不大，却頗有林木之勝。墓前有一座銅像，塑宋教仁坐在一張椅子上，支頤沉思。花崗石的石座上，正面是章太炎篆的「漁父」二字，座陰是于右任勒的贊銘：「先生之死，天下惜之，先生之行，天下知之。吾又何紀，為直筆乎，直筆人戮，為曲筆乎，曲筆天誅。嗟乎九泉之淚，天下之血，老友之筆，賊人之鐵。勒之空

山，期之良史，銘諸心肝，質諸天地！嗚呼！」

「宋園」在民國廿一年一二八淞滬之役，曾遭兵燹，抗戰勝利後，始予修葺恢復。

淫伶艷妓娼優孽緣

黃金榮在上海、蘇州兩地做包打聽，吃公事飯，由他所經辦的案件多如牛毛，更僕難數，但是他平時在家人、學生子跟前，頂喜歡提及的案子，首推痛懲淫伶李春來。很可能是李春來鑄入獄案中有案戲中有戲，過程曲折離奇，尚且大有警世作用與教育意義。因為衆家老闖黃金榮在談過此一清末民初的驚人巨案後，必定會感慨系之的，以兩句俗諺作為結語，是即為：「百行孝為先，萬惡淫為首」，再有則是「我不淫人妻，人不淫我婦」。

如所週知，早年平劇演員有京朝派與海派之分，亦稱北派與南派。自清末以迄民國，京朝派武生最走紅的是楊小樓，海派即為李春來。不過，李春來誕生於咸豐五年（一八五五），楊小樓則生在光緒三年（一八七七），李春來比楊小樓大二十二歲，而且李春來係春台椰子科班出身，一出科班便是走紅大江南北的童伶，出道要比楊小樓早得多。這南北兩大武生，又有大不相同之點。李春來是單槍匹馬，楊小樓則是梨園世家，他的祖父楊二喜唱武旦，父親楊月樓唱武生兼老生，叔岳父周春奎也是梨園行。楊小樓的後代，還有女婿唱老生兼武生的劉硯芳和一個外孫劉宗揚，上下五代全是唱戲的。再則，李春來是北平高碑店人，却在南方紅得發紫，楊小樓籍隸安徽

潛山，因為逃難的關係一家門到了北方。南產名伶走紅北平，北地名伶却獨霸黃浦灘，倒也是梨園史上一則趣話。

這南北兩大武生又有一項特別出名的共同點，那便是風流韻事特別的多，號之為淫伶實不為過。不但李春來、楊小樓如此，連楊小樓的爸爸楊月樓，也是一位風月場中的能手，石榴裙下的嬌客。楊月樓起先在北平紅過半片天，就因為跟一位福晉（滿清親王、郡王、世子之妻）發生了一曖昧，鬧得在京城存身不住，方始南下避禍，演出於上海寶善街丹桂茶園。由於他色星高照，艷事頻傳，在女人地界名氣異常的大，於是北里嬌娃，滬上名妓，人人都想結識他。清代娼優並列，生意上的女人捧戲子，尤其是倒貼武行業已司空見慣，成為家常便飯。楊月樓高大健壯，老生武生戲一般的出色當行，頗能把那些紅粉佳麗迷得死脫。

浙江錢塘名士袁翔甫（名祖志，咸豐時官同知，著有隨園瑣志，談瀛錄，是一位老上海）所撰的上海竹枝詞，因而便有了如下的一首：「金桂何如丹桂優，佳人個個懶勾留，一般京調非所愛，祇為貪看楊月樓。」着實寫盡了當年的淫風妖氛。

金桂、丹桂都是當年的著名戲館，楊月樓先演出於金桂，其後被寶善街丹桂茶園老闆定海人劉維忠以重金挖去。劉維忠挖到了楊月樓，再逼邀京朝名角，特製粵武行頭，五彩斑斕，奪目眩。復聘伶王程大老闆程長庚之長子程章圃為打鼓佬，加強陣容，聲勢奪人，不僅金桂的票房給

他比下去了，一時之間，連所有的上海武館，率皆爲之黯然失色。以此當年的顧曲周郎，伶界中人，也會有如下這樣的一說法：

「京綉不如湘綉，湘綉不如粵綉」。

由此亦可想見，京朝名角楊月樓，聲勢是何等的顯赫！楊月樓在金桂、丹桂演唱期間，李春來方自春台梆子科班出師，小小年紀，以天才童伶的姿態，在北平文明園故址上的天和館演唱。由於玩藝兒不賴，捧場的爺們倒也不少。只是爲時未幾，上海謀得利洋行，也就是往後的勝利Victor唱片公司買辦羅懋榮，看準了平劇能在黃浦灘上賺大錢，又在寶善街建造了一所滿庭芳戲館，邀到了已爲慘綠少年的李春來南下演唱。那時節李春來唇紅齒白，矮小機伶，扮起戲來真刀真槍，格外的卯上。他能把一桿爛銀槍，一支齊眉棒，舞得花團錦簇，但見槍棒不見其人，自能博得上海觀衆的大聲喝采。祇不過，在他尚未長大成人之前，他的風光仍還是不能跟楊月樓相比擬。

四 大金剛名妓黛玉

一旦長大成人，儼然玉樹臨風，自來「鴉兒愛鈔，姐兒愛俏」，馬齒日增，年事漸長的楊月樓，就開始感到後起之秀李春來所給予他的嚴重威脅了。青樓中的「知音」紛紛移樽就教，去捧青春年少，看煞衛玠的李春來。楊月樓一氣之下，從丹桂茶園跳槽天仙茶園。殊不知丹桂的老闆劉維忠心想這下正好，他馬上把李春來挖到了丹桂，於是丹桂的營業突飛猛晉，穩執牛耳。天仙

反倒每下愈況，門可羅雀。

楊月樓這第二次生氣真是非同小可，他自己湊了一筆錢，在上海大新街開設一家鶴鳴園，破釜沉舟，背水一戰，以與李春來相抗衡。然而，整整一個月下來，營業始終不見起色，紅遍南北的一代名伶楊月樓，也祇好發出一聲慨嘆：「長江後浪推前浪，世上新人換舊人」，偃旗息鼓，關門歇業，黯然返回北平。把江南大好聚寶盆，雙手捧讓給了李春來。

時在光緒二年（一八七六），李春來年方二十一歲。楊月樓回北平時，他的那樁福晉紅杏出牆案，業已人去樓空，事過境遷。翌年，楊小樓出世。楊月樓在上海吃癩於李春來，回北平到是生了個寧馨兒，跨灶子，等到李春來走桃花運自敗入獄，楊小樓再來取代。

楊月樓北上，黃浦江畔，十里洋場，平劇武生行，成了李春來一個人獨霸天下。光緒初年，滬上名妓有所謂四大金剛，花名是張書玉、金小寶、陸蘭芬和「林黛玉」。一個個都是千中挑一，出類拔萃之選，有傾城傾國的貌，蝕骨銷魂之媚。

這上海花界四大金剛都是排日狂捧李春來的，跟李春來都有過露水姻緣。只不過，「林黛玉」最喜歡看戲，她自己也很能唱幾齣，在四大金剛之中年齡最小，狐媚工嫵，又擅心計。她對李春來一片柔情，李春來同樣的也用上了真感情。

正當李春來、「林黛玉」台上台下，四目相接，明裏暗地，打得火熱，簡直就是一對小情侶

。突有一夕，兩人正卿卿我我，摟摟抱抱。「林黛玉」忽然鼻子一聳，流下淚來。李春來心中一急，自難免要打破砂鍋，追根問底。「林黛玉」這才哭得像帶雨梨花似的，抽抽噎噎的說：「有一位虎而冠者，家財萬貫，一眼看上了她，自此千方百計，逼她下嫁，「林黛玉」則始終堅拒。可是這位豪客却從鴉母那邊下手，鴉母得了鉅額的贖身銀兩，苦苦相逼，使「林黛玉」走投無路，只好點頭依允，那邊馬上就要來「抬人」了。

李春來一聽這話，宛如晴天霹靂，呆了許久。但當「林黛玉」如泣如訴，說出了那位豪客的名字時，他頓時就像分開腦心八塊骨，兜頭澆下冷水來，心知這一件事是斷然無法挽回了。

原來，那一位橫力奪愛的豪客，財大勢大，既富且貴。此人姓汪，號衛舫，時任上海週近的南匯知縣，南匯縣城雖小，可是，江浙一帶，官場上向來有「金南匯、銀平湖」的說法，又有「小府不如一縣」之語，可見南匯是江南一帶，最富庶的一處地方。汪知縣原本是江西世家子弟，在家鄉即是富甲一方，又得了江浙第一肥缺，他可以說是金山銀海，左右逢源，於是日常生活起居，儼然富將王侯。

因爲汪衛舫有的是錢，在他看來，世間就沒有有一件他得不到的東西。舉一個例，清朝官制，四品以上官員方可穿著貂皮。知縣是七品官，照規矩只准穿青羊羔皮衣。可是，汪衛舫却偏要弄件貂皮在衆人面前穿著。清例，一年之中，霜降日是大典之一，文武百官，必須出衙迎霜，在闕邑官民之前亮亮相。汪衛舫便爲了穿件貂皮擺

擺派頭，花了一大筆銀兩，捐了一個四品頭銜，却仍然在做他獨一無二的四品知縣。即此一端，也就可以曉得他的為人和性格了。

汪衙訪也是一位戲迷，為他這一項公餘嗜好，他家裏不但設有戲台，還養了一個戲班子，生旦丑末，一應齊全。隨時隨刻，都能演出整齣的戲文來。除了嗜曲，汪衙訪更是好色，自從他在一個偶然的機會，邂逅「林黛玉」，又聽了她的一曲鏡探以後，便下定了決心，要把「林黛玉」娶回家中作妾。他費了不少的心力，花了堆金砌玉般的金錢，終於贏得了「林黛玉」的首肯。

插刀留東知縣垮台

李春來，「林黛玉」最後相聚的那一夜，兩人哭哭啼啼，輕憐密愛，臨到最後，還是「佳人已歸沙吒利，如今恨無古押衙」，「林黛玉」勢必要去做汪衙訪的禁臠，玩物了。不過，將分手時，她却向李春來指天矢日的說：「我這回只當是去認個俗，馬上就會出來的。到那時候，你不是人也有了，錢也有了嗎？」

所謂「認俗」，即滬語洗澡之稱。但在青樓女子口中道來，偏又別生一種新義，那便是找個有錢的大老倌，暫且從一從良。然後再想辦法脫離，休息一陣子，兼代撈他一大票。

「林黛玉」嫁作汪衙訪之妾，迎娶之日，消息揚揚沸沸的傳開，轟動黃浦灘，震驚南匯縣。當「林黛玉」乘坐花轎，鑼鼓吹打的從上海抬到南匯。南匯城裏城外，端的是萬人空巷，傾城誇

看。老百姓都說縣太爺艷福不淺，汪衙訪內心中的一番得意開懷，自亦是可想而知，大有雖南面王不易之概。

然而，上海那邊，李春來雖然是脂粉隊中的嬌客，百花叢中的狂蜂浪蝶。可是，他對「林黛玉」，却也有幾分的真心，何況「林黛玉」臨別之際，還給了他一個「人也有了，錢也有了」的甜頭，所以李春來到是一直都在痴痴的等待伊人脫輻而歸。——李春來不曾想到，汪衙訪有錢有勢，他對「林黛玉」才真是情深款款，一片真心。

「林黛玉」在南匯縣衙，吃的是山珍海味，穿的是歐西新款，尚且還有個貴為百里侯的郎君，朝夕相伴，談笑股股。尤其縣衙門裏，師爺差役，個個聽差，堂上一呼，堂下百諾，要氣派有的是氣派，要享受有的是享受。人有惰性，越陷越深。漸漸的，「林黛玉」有點「此間樂，不思蜀」，把個武生面目李春來，置諸腦後了。

李春來苦等「林黛玉」，久而久之消息杳然。心中發急，不免動氣。他本無甚知識，未省深淺高低，仗着自己有一身竄上竄下的武功，人又住在法租界，難免門縫裏看人，把本國官員，全看扁了。

因此，他胆大包天，狂妄已極，有一天晚上，趁着戲館裏輪到他休息，便獨自一人，驅車直入南匯城。等到更深人靜，四週圍牆黯寂，李春來溜進了縣衙門，來到闕無一人的大堂上，他竟要出了一次江湖好漢的慣伎——插刀留東，指責汪知縣不該倚仗官勢，長期「霸佔」「林黛玉」

，倘若再不縱之使歸，必將對汪不利云云。

插刀留東以後，李春來悄悄的從南匯回到上海，他此一鹵莽裂滅之舉，果然引起了軒然大波。因為在南匯縣衙大堂上紙包不住火。咄咄怪事，很快的便張揚開來。汪衙訪財勢絕倫，自視甚高，平時當然難免會得罪人。於是有人參奏，羣起而攻之。清律：官吏嚴禁狎妓，更何況把滬上名妓娶回家裏？汪衙訪半生之中一帆風順，做夢也沒想到會栽這麼一個大筋斗，糊裏糊塗被落井下石者參掉了，罷官免職丟了烏紗帽。

罷官以後，汪衙訪搬到上海自宅，優游渡日，坐享清福。祇不過，「林黛玉」是紅顏禍水，使他丟人現世的罪魁禍首，為免物議，當然不能再留她了。於是，「林黛玉」便成爲了汪知縣的下堂妾，被他雙手一拱，送出家門。

這「林黛玉」也是够心狠手辣的，她離開汪家以後，一不下嫁李春來，二來更不屑用她到手的錢財，洗卸鉛華，安份守己的重新做人，她居然靦顏重張艷幟，在四馬路租幢房子，開設一家書寓，也就是俗謂的長三堂子。而且赫然大門口掛起了「汪公館」的招牌。一記殺手鐮，簡直鞭得汪衙訪面子坍光，見不得人，氣得差點吐血！這便是好狎邪遊者終必受其累，可爲登徒子之誦戒。

汪衙訪再勢大財粗，也拿「林黛玉」的這一着無法可施，最後仍然是央人出而調解，再拿出一大筆錢來，方始讓「林黛玉」把那塊招牌摘下。汪衙訪和「林黛玉」的關係，直到這時，才算是一刀兩斷了。（未完）